



列寧格勒公共圖書館所藏手稿、善本

五、圖書館事業的科學方法研究

主要工作包括：以科學方法為基礎，提升圖書館的服務品質和效率；尋找最適宜的方法解決圖書館工作中最複雜的問題；發展圖書館事業、書目科學及圖書館學等。並由最大的圖書館擔任研究中心，高等教育機構擔任人員訓練中心。研究工作的經費則由圖書館和 HEE 負擔。其中研究工作以聯合各地區的五年計畫，以及集中研究兩種方式來防止不必要的重覆。九〇年代較重要的研究課題有重振圖書館在社會中所扮演的角色、有關閱讀及讀者需求的社會研究、廿世紀圖書館事業發展的方向及計畫等等。

六、圖書館員的教育與訓練

目前全蘇聯有 40 萬名圖書館員，其中三分之二在國立公共圖書館或綜合研究圖書館服務。專家及高級從業人員（高等教育）由國立教學機構藉日間課程、函授或夜間課程加以培育，時間約 4 至 5 年。中等圖書館教育則在所有加盟共和國的 130 所教育機構中進行，大部分是函授，時間 2 至 4 年，每年接受培育的人員在 2 萬人次左右。

在職訓練則分全蘇、加盟共和國以及地區性三個層級。地區性研究圖書館的管理及專業領導人在全蘇或加盟共和國的訓練機構接受訓練。每一地區亦有為各級圖書館員設置的

在職訓練系統。中央圖書館系統的專家，則藉由當地文化機構常設的訓練課程加以訓練。國立列寧圖書館及謝德林國立公共圖書館設有高級圖書館課程，訓練館內非專業人員，為期一年，並有外語課程。圖書館教育人員則在莫斯科及列寧格勒文化機構的研究所受訓。

七、國際合作與交流

蘇聯圖書館與國外圖書館交換圖書已成傳統，近 20 年來發展尤為迅速。交換的地區較前廣，數量也激增。目前與 116 國有交換關係，與 56 國有館際互借關係，是 20 年前的兩倍。（按：我國的國立中央圖書館，已於今年開始與列寧格勒公共圖書館及列寧國家圖書館建立圖書交換關係。）現階段更關注於圖書館事業經營的知識性交流。最常採用的方式是國際會議、雙邊研討會議、以及共同研究。一九八八年成立國際資訊系統“Interinformculture”，其自動化資料庫已先於一九八六年啟用；並加入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及國際組織（如國際圖書館協會聯盟 IFLA 和國際標準組織 ISO/TK-46）。

蘇聯也已建立並持續發展有關國外圖書館事業發展的資訊系統。自一九五八年起即出版「國外圖書館事業及書目」季刊（*Librarianship and Bibliography Abroad*），刊登蘇聯及國外作者的著作，反映世界各國圖書館事業發展的成果。另有註解書目索引「國外圖書館事業」（*Librarianship Abroad*）每月出刊。

八、圖書館法

蘇聯圖書館的工作以嚴密的法令為依據。除全國性的法令條例外，各加盟共和國、領地、區域也有相關部門訂定的法令規則。其中最基本的是圖書館法（Library Law），及一九八四年訂定的蘇聯「圖書館事業條例」（the Statute of Librarianship）。這些法令規範了圖書館的社會地位、目標和任務、組織的主要原則、以及國家聯合圖書館系統的功能等等。

蘇聯圖書館事業的振興正以穩定的步伐進行，藏書範圍較前廣泛，也可以更無限制的供讀者使用。圖書館服務的質與量不斷提升，且更關注讀者的興趣和需要，發揮了應有的社會服務功能。蘇聯圖書館員認定自己是世界專業團體的一分子，把蘇聯的圖書館經營看做是世界圖書館營運的一環。這些觀念帶領著蘇聯圖書館事業發展，並在九〇年代顯露出效果。

• 本文資料係參加一九九一年莫斯科國際圖書館協會聯盟（IFLA）第 57 屆年會地主國蘇聯所提供，篇名為“Librarianship in the USSR” 1990

□編目品質之提高與維持，除有效地運用各種規範及參考工具書外；同時，也需增進編目人員的基本知識與學養，方能相輔相成，獲致果效。因此在此專欄中，我們將陸續刊載有關本館對於技術服務各項準則的解釋；同時為提昇編目人員學識，增進編目業務有關之參考工具書或參考資料，亦在論述之列。俾供各界參考，並盼賜正。

——專欄主編 江綉瑛（編目組中編股股長）——

文學圖書之分類（上）

陳友民

中央圖書館編目組幹事

圖書分類，一方面既賴編人員學識的儲備與經驗的累積；另一方面也賴於優良分編規則的指引，以避免錯誤並提高分編之品質。以圖書分類而論，令人遺憾的是，國內所出版的，除了倪寶坤的「圖書分類方法」（臺北：中國內政社，民 44，現已絕版），及王省吾的「圖書分類法導論」（臺北：中國文化大學，民 69）等寥寥幾本專著之外，遷臺四十餘年來，未見其他專書；甚至期刊論文也不多見。筆者固然有志於此，但囿於學養，恐怕沒有能力獨自從事這方面的探討。現在先以文學圖書為起點，草成此文，多少有些試探性質，並希望拋磚引玉，引發同道之共同探索。文分六節加以敘述：一、文學的意義與範圍；二、文學圖書分類的標準；三、「中國圖書分類法」中的文學類；四、重要文學類目詞解；五、文學及其相關類目的區分；六、文學圖書歸類及其實例。

一、文學的意義與範圍

文學是文藝或藝術的一個重要部門，它有廣義、狹義和折衷義三種用法：

1. 廣義的文學

包括一切以文字著述的作品，幾與學術同義。我國先秦及兩漢所用的「文學」便是廣義的文學，近代章太炎亦主張此說，章氏在「國故論衡·文學論略」曾謂：「文學者，以有文字著於竹帛，故謂之文；論其法式，謂之文學。」他將文學分為有句讀和無句讀兩種，有句讀又分為有韻文與無韻文兩類。另外，涂公遂在他的「文學概論」中，將文學分為「質文」與「美文」兩種；質文再分為學術文與應用文，美文再分為韻文與無韻文，所持也是廣義文學的用法。

2. 狹義的文學

所謂「吟詠風謠，流連哀思者，謂之文」，便是持狹義

的用法，通常只包括詩、小說、戲劇，以及美文（即描寫、抒情一類的散文）。

3. 折衷義的文學

就上述狹義文學中的美文部分再作擴增而成，包括詩、小說、戲劇，以及傳記、書札、日記、遊記、史論、雜文、報導文學等散文。

明白「文學」乙詞的三種用法，現在我們再為文學下一定義。所謂文學，又稱語言藝術，是指以語言文字作為表情達意的工具或手段，通過形象的思維和典型的概括，以塑造人生的面貌、生活的樣態和社會的本質，並反映作者的觀察、感情和思想的一種藝術。簡括地說，便是透過語言文字的媒介作用，將作者心中所思、所感、所見、所聞反映或表達出來的一種藝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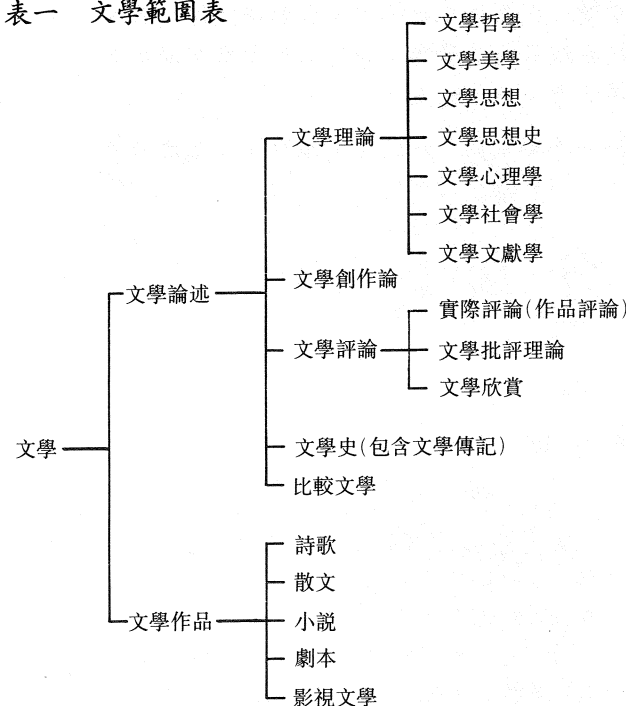
文學圖書源遠流長，而她的出版數量以及在現代圖書館收藏數量，始終居於其他各類圖書之冠。因此，表現在圖書分類表編制上，自古以來即占重要的地位。我國古代「漢書藝文志」詩賦略，以及清代「四庫全書總目提要」集部，都是適例。現代圖書分類法大都也以文學為一基本大類。

文學圖書通常包含兩種類型的著作：其一、文學論述，即以文學現象、文學作家與作品為研究對象的著作；其二、文學作品。文學論述又可分為文學理論、文學創作、文學評論、文學史，以及比較文學等五部分；文學作品依體裁之不同，亦可分為詩歌、散文、小說、劇本、影視文學等五部分，茲列表說明（見次頁，表一）。

二、文學圖書分類的標準

文學圖書的分類標準，主要有兩種：其一、內在的標準，這是就文學圖書的內容主題所涉及的對象、範圍、問題、方法等，作為編製類目的依據，適用於文學論述的立類。其

表一 文學範圍表



二、外在的標準，這是就文學圖書的形式或體裁為編製類目的依據，適合於文學作品的類目劃分，有時亦用於文學論述方面，常用的外在標準有地理標準、時代標準、體裁標準、編製形式標準等。

1. 地理標準(空間標準)

按照空間大小的層級，又可分為洲別、區域、國家、地方四個層次來劃分類目。按洲別可分為亞洲文學、歐洲文學、美洲文學、非洲文學、大洋洲文學等；按區域亞洲文學可分為亞太文學、東亞文學、東南亞文學、南亞文學、西亞文學(中東文學)等；按國家可分為中國文學、日本文學、法國文學、美國文學、埃及文學、巴西文學、澳洲文學等，按地方英國文學可分為威爾斯文學、蘇格蘭文學、英格蘭文學等，四個標準中以國家標準最重要。

2. 歷史標準(時間標準)

歷史標準又可細分為世紀、時代、朝代等三個標準。按世紀標準可分為十七世紀文學、十八世紀文學、十九世紀文學、二十世紀文學。按時代標準西洋文學可分為上古文學、中古文學、近代文學、現代文學、當代文學；中國文學可分為先秦文學(上古文學)、秦漢文學、魏晉南北朝文學、隋唐五代文學、宋遼金元文學、明清文學、近代文學、現代文學等。按朝代標準可分為唐代文學、宋代文學、元代文學、明代文學、清代文學、民國文學等。

3. 體裁標準

體裁標準的分類，可分為三分法與四分法兩種觀點：

(1)三分法

這是歐洲長期流行的文學體裁分類法，創自希臘的亞里斯多德。

它主要根據作品反映生活的途徑和塑造形象的方式為標準，把作品分為抒情文學(抒情詩、抒情散文、雜感)、敘事文學(小說、敘事詩、以及神話、傳說、童話、寓言、回憶錄、報導文學、雜文、遊記、傳記文學等敘事散文)，戲劇文學(悲劇、喜劇、悲喜劇)。

(2)四分法

這是我國「五四新文化運動」以後流行的文學體裁分類法，它除了依據文學作品反映生活的途徑和塑造形象的方式，同時兼採作品的内容和語言特點來區分的，亦即它更注重文學形式、結構和語言上的特點的區別。將作品分為詩歌、小說、散文、劇本等四種。詩歌還可分為古體詩、近體詩、樂府詩、新詩等；新詩又可以分為自由詩、散文詩、朗誦詩等。小說也可分為筆記小說，話本小說、平話小說、章回小說、新體小說；新體小說又可以分為長篇小說、中篇小說、短篇小說、小小說等。戲劇也可分為話劇、歌劇、舞劇、戲曲以及電影劇本、電視劇本、廣播劇本、曲藝劇本等。

4. 編製形式的標準

這種標準分類法，在我國目錄分類的傳統佔重要地位，紀昀「四庫全書總目提要」，便將文學作品分為總集和別集兩大類，現代文學分類法仍然採作分類標準之一。所謂總集，就是多人作品集的意思，有多種體裁的總集，也有單一體裁的總集，例如詩總集、詞總集、散文總集、駢文總集等。所謂別集，便是個人作品集的意思，也可分成多種體裁的別集和單一體裁的別集。

文學圖書的分類，大致按上述標準劃分類目。不過，實際在組織類目時，則有兩種方式：其一、國別一體裁一時代；其二、體裁—國別—時代。「中國圖書分類法」、「中國圖書十進分類法」、「杜威十進分類法」等大多數圖書分類法，採用前一方式；「杜氏圖書分類法」採用後一方式。兩者類目編製上的主要差異在於匯集文獻的方式不同，前者按地理標準匯集同一國家的不同體裁文學作品，便於國別文學的研究；後者按體裁標準匯集同一體裁的不同國家文學作品，適合讀者的閱讀需求。不過，一般圖書分類法多取「國別一體裁—時代」這一組方式，以組織文學類目，原因有二：

1. 每一個國家都有他們自己生活的政治經濟條件，有自己生存的地理環境和風俗習慣，有自己共同的民族心理思維方式和語言，這就形成各國家、民族文學不同的風格與色彩。
2. 每一個國家或民族都有他們自己的歷史傳統和文學傳承脈絡。在這傳統和傳承脈絡裡沈澱著深厚的民族的與地理的特色。以我國的文學傳統而言，無論詩、詞、歌、賦，還是

散文、戲曲、小說，都有民族的、本國的色彩，而律詩、戲曲、辭賦、駢文、對聯，更是我國所獨具的文學體裁，為世界其他國家所無。至於日本文學的俳句，西洋文學中的商籟體詩(十四行詩)和押頭韻，亦是他們土地上所特有的文學作品樣式、難於移植。

三、「中國圖書分類法」中的文學類

「中國圖書分類法」文學類表原係針對「杜威十進分類法」(Dewey Decimal Classification, DDC)文學類表之缺點加以改進編製的。杜法文學類表為人詬病的方面有兩項：

1. 以西洋文學為中心，相對地東方文學便顯得侷促

杜法文學類號 820~880 均為西洋文學，西洋文學以外的各國文學，均置於類號 890；中國文學類號為 895.1，隸屬 895 東亞及東南亞文學漢藏文學類的一個小類。對於有數千年文學源流，品類又龐雜的中國文學而言，自然是捉襟見肘，不敷使用。

2. 文學與語言兩類分隔太遠

杜法文學類的編製，固然注意到與語言類號的同構性，使類目具有對照性、助記性。但卻把與文學具有密切關係的語言類分隔開了，一者類號為 800，一者類號為 400，中間插入 500 數學與純粹科學，600 應用科學、700 藝術三個類目，如此有違分類的原則：同類的事物集中一處，不同的事物區別開來，相關的事物繫聯一起。

「中國法」為了改進杜法的缺點，作了下列兩點改變，其一，以中國文學為重心，給予較寬裕的類號(820~850)；其餘的各國文學，給予較窄的類號(860~880)，類號的分配如下：

- 820 中國文學
- 830 總集
- 840 別集
- 850 特種文學
- 860 東方文學
- 870~880 西洋及其他各國文學

其二，將文學與語言兩者合組為一個大類，共用一個類號，類號的分配如下：

- 800~809 語言文學
- 810~880 文學
- 890 新聞文學

表二 「中國法」文學類表之結構*

810 文學總論	文學理論及世界文學
811 寫作、翻譯及演說術	
812 文藝批評	
813 [世界文學]:總集	
815 [世界文學]:特種文藝	
819 比較文學	

820 中國文學:[總論]	中國文學論述
820.9 中國文學史	
.91 中國詩史	
.92 中國韻文史	
.93 中國詞史	
.94 中國戲曲史	
.95 中國散文史	
.96 中國雜文學史	
.97 中國小說史	
.98 中國語體文學史	
.99 中國婦女文學史	
821 中國詩論	中國文學
822 中國辭賦論	
823 中國詞論	
824 中國戲曲論	
825 中國散文論	
826 中國函牘及雜著論	
827 中國小說論	
828 中國語體文論	
829 中國批評文學史	
830 中國文學作品總集	
831 詩總集	中國文學作品
832 辭賦總集	
833 詞總集	
834 戲曲總集	
835 散文總集	
836 國文課本	
837 語體文總集	
838 婦女作品總集	
839 各地文藝總集	
840 中國文學作品別集	
850 中國特種文藝	
851 詩	
852 詞	
853 曲	
854 劇本	
855 散文	
856 函牘與雜著	
857 小說	
858 民間文學	
859 兒童文學	

860 亞洲文學	外國文學
861 日本文學	
862 韓國文學	
863 遠東各地文學	
864 中東文學	
865 阿拉伯文學	
866 波斯文學	
867 印度文學	
868 東南亞文學	
870~880 西洋文學	

*為類及類名意義的正確性，本文所採用之文學類名，與賴永祥的「中國圖書分類法」類名略有出入，希望讀者鑒諒。(以下表五、表六亦同)

1. 文學類表編製原理

杜法文學類表的編製，注意到文學與其他學科關係的一面：文學與語言的關聯性；「中國法」則注意到文學與其他學科關係的另一面：文學與地理的關聯性。文學與地理的關聯性表現在類表編製上，有下列三點意義：

(1)以地理的因素將文學類表區分為三大部分，即世界文學、中國文學、外國文學(參見表二，見前頁)。各部分的下屬類目，再按體裁細分(文學論述與文學作品，大略皆以體裁細分)。

(2)以地理的分國表號碼，作為編製各國文學類號的參考、使類號具有同構性和助記性。(參見表三)

(3)以「國別—體裁—時代」的順序，匯集文學文獻，突出地理或國家的重要性。

表三 「中國法」文學類與地理類類號的同構性與助記性

861 日本文學	731 日本
862 韓國文學	732 韓國
863 遠東各地文學	733 遠東各地
865 阿拉伯文學	735 中東
867 印度文學	737 南亞；印度
868 東南亞文學	738 東南亞
.2 泰國文學	.2 泰國
.3 安南文學	.3 越南
883.1 羅馬尼亞文學	749.1 羅馬尼亞
.2 保加利亞文學	.2 保加尼亞
.3 南斯拉夫文學	.3 南斯拉夫
.4 阿爾巴尼亞文學	.4 阿爾巴尼亞
.5 希臘文學	.5 希臘

885 美洲文學	750 美洲
885.3 加拿大文學	753 加拿大
.4 墨西哥文學	754 墨西哥
.71 巴西文學	757.1 巴西
.72 阿根廷文學	757.2 阿根廷
886 非洲文學	760 非洲
887 大洋洲文學	770 大洋洲

2. 專類複分

專類複分是適用於某個大類的一種複分方法，這種編表技術，不但可以節省類表的篇幅，而且能以大量的共同子目反映相關類目間的同構性與助記性，可以收舉一反三之效。就文學類表的專類複分表來說，它是以體裁的標準來編製的。古今中外各國的文學體裁不盡相同，各具姿貌各呈特色，但大體上又有共通的樣式，例如詩歌、散文、小說、戲劇等。因此，正可以根據這一現象來編文學專類複分表，表四便是文學專類複分表的實例：

表四 各國文學複分舉隅

各國文學複分表	英國文學	美國文學	法國文學
	873	874	876
2 文藝批評	873.2	874.2	876.2
3 總集	.3	.3	.3
4 別集	.4	.4	.4
5 特種文藝	.5	.5	.5
51 詩	.51	.51	.51
55 戲劇	.55	.55	.55
57 小說	.57	.57	.57
58 民間文學	.58	.58	.58
59 兒童文學	.59	.59	.59
6 雜著	.6	.6	.6
8 地方文藝	.8	.8	.8
9 文學史	.9	.9	.9

「中國法」類號 872、874~880 的注釋文字：仿 873 英國文學分，其實就是一種專類複分而不是一種仿分。

3. 仿分

仿分，也是一種複分表，它與專類複分表不同之處，在於適用類目範圍較窄，通常只適用某一特定的類目。例如 B 類仿 A 類分，僅適合於 B 類。類號 820.91~.99 仿 820.9 分，以及類號 821~827 中國文學各論仿 812.1 分，都是文學類表仿分的適例(見次頁，表五)：

表五 文學類仿分舉隅*

820.9 中國文學史	820.91 中國詩史	820.95 中國散文史
.901 先秦文學史	.9101 先秦詩史	.9501 先秦散文史
.902 秦漢文學史	.9102 秦漢詩史	.9502 秦漢散文史
.903 魏晉南北朝文學史	.9103 魏晉南北朝詩史	.9503 魏晉南北朝散文史
.904 隋唐五代文學史	.9104 隋唐五代詩史	.9504 隋唐五代散文史
.905 宋遼金元文學史	.9105 宋遼金元詩史	.9505 宋遼金元散文史
.906 明代文學史	.9106 明代詩史	.9506 明代散文史
.907 清代文學史	.9107 清代詩史	.9507 清代散文史
.908 民國文學史	.9108 民國詩史	.9508 民國散文史
812 文藝批評	82 中國文學各論	82 中國文學各論
.1 詩	821 中國詩論	827 中國小說論
.11 詩律；詩法	.1 中國詩律；中國詩法	.1 中國散文寫作法
.13 詩韻	.3 中國詩韻	[4] 中國各體散文
.14 各類詩	[4] 中國各體詩	[5] 中國各類散文
.15 各類詩	[5] 中國各類詩	.8 中國散文批評；文話
.18 詩評；詩話	.8 中國詩評；詩話	
	987.8 各電影劇本	995.2 酒令
	989.1 廣播劇	.4 謎語；文藝遊戲
	.2 電視劇	

4. 參照類目

文學類表的參照類目有兩種情形：其一、原為文學範圍，但在「中國法」劃入他類，不過並未在類表上註明；其二、與文學類目相關，透過類目的注釋文字，即「見、參見、入、宜人」等，予以聯繫。前者如 280 神話；後者如 854.7 中國廣播劇本、854.8 中國電視劇本、854.9 中國電影劇本與 987.8 各種電影劇本、989.1 中國廣播劇本、989.2 中國電視劇本等類間關係，都是適例。現在將文學的相關及參照類目，抄錄如下：

表六 文學類之參照類目*

071 雜考	.7 俗語
072 雜說	.8 笑話
073 演講集	.9 諺語
074 雜品	780 傳記
075 雜纂	802.7 中文作文；中文修辭
192 修身；勵志	.8 中國語讀本
.8 格言	980 戲劇
280 神話	982 中國戲劇
282 中國神話	982.5 中國地方劇
539 謠俗；傳說	.58 講唱戲曲
.1 民間歌謠	.6 中國其他戲劇
.38 童謠；童詩	983 東洋戲劇
.5 民間故事；傳說	984 西洋戲劇

□ 勘 正 □

本刊上期(十三卷三期)勘正如下：

頁 24 左欄第 9 行原載「錄影帶、圖書、照片」，更正為「錄影帶、圖畫、照片」。

頁 36 「期刊選介」專欄刊頭說明原載「期刊，是保持你我新鮮的媒介。本欄將陸續為你介紹館藏之西文圖書館學與資訊科學期刊。當然，如何選擇閱讀，使這些新知與技術在你的工作中化成事實，才是最終的收穫。」更正為「期刊，是你我保持最新資訊的媒體之一。本欄將定期為你介紹館藏中文新近創刊之期刊，以期為圖書館界暨讀者提供最新之期刊出版資訊。」

謹此向作者及讀者致歉。